

## 書面質詢

2017年剛剛結束，當局在2017年底時表示對全年旅客量達3000萬十分有信心，但政府有否考慮到旅客只集中在旅遊旺季來澳，令某一時段澳門的承载力“爆燈”，甚至影響了市民正常出行，尤其在12月，一系列活動包括聖誕、除夕倒數、澳門國際電影頒獎禮、光影節、冬季花卉展及澳門國際幻彩大巡遊等等吸引大批旅客訪澳，令大三巴及議事亭前地一帶的旅遊區「爆棚」，遊客不僅對澳門這座“休閒城市”觀感下降，亦影響居民正常生活。

本澳出現旅遊接待能力超負荷，主要集中在春節、“五·一”、“十·一”黃金周等假期，以及12月有多項大型活動舉辦時段，但其實平日時段旅客量並未觸頂，屬可接受範圍。同時，本澳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提出其中的關鍵目標之一是管理澳門旅遊業的承载能力，相信未來港珠澳大橋的通車將會為澳門引來更多的客流量，坊間一直擔心澳門承载力飽和的問題，但過往旅客來澳大多聚集在大三巴、新馬路一帶，相比之下，其它舊區就較為冷清。當局提倡多年的遊客分流措施效果一般，甚至淪為口號。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當局有何措施令本澳不同地區有不同的功能和活動，使其具有“賣點”吸引遊客前往那些地區，打造更具特色路線推廣舊區旅遊，從而真正有效幫助分流旅客，將總體承载力於不同地區均衡分擔，活化社區特別是舊區經濟？

2. 會否考慮將同一期間的大型節日盛事分散在不同時間如旅遊淡季時舉行，如將 12 月的大型活動分散在其他淡季時舉行，推出特色活動，吸引旅客改至淡季出遊，紓緩旅客集中同一時段訪澳的情況，吸引旅客在不同時段到澳門，優化並控制節假日的旅客量，有效分散旅客？
3. 針對目前“論區行賞”成效不彰問題，當局有否對此再作研究、檢討、修改，並改善沿途配套設施？有無考慮同旅遊業界協商如何將旅行團引入舊區，讓旅客在澳體驗到多種魅力的旅遊元素，從而真正打造休閒旅遊城市？

立法議員



---

梁安琪

二零一八年 一月 四日